大连市全职引进城市发展紧缺人才

薪酬补贴遴选申报人填报说明

一、《大连市全职引进城市发展紧缺人才薪酬补贴遴选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填写说明

1.姓名、身份证件类型、身份证件号码——申请人如为中国籍（不含港澳台），必须填写居民身份证号码和中文姓名，如为中国港澳台籍或外籍，请填写护照号码和护照上的英文姓名，不要填写中文姓名。

2.行业类别——请按照认定为大连市全职引进城市发展紧缺人才时所属的行业填写。

3.行业代码——请对照认定时所属的行业类别选择相应代码填写：A-装备制造；B-船舶工业；C-电子信息产品制造；D-石化；E-新能源；F-新一代信息技术；G-海洋工程装备与高技术船舶；H-生物医药；I-节能环保；J-新材料；K-航港物流；L-软件及信息服务；M-商务服务；N-宣传文化体育；P-研发设计；Q-金融；R-旅游；S1-教育（理学类教师）；S2-教育（工学类教师）；S3-教育（管理学类教师）；S4-教育（经济学类教师）；S5-教育（哲学法学类教师）；S6-教育（医学类教师）；S7-教育（农学类教师）；S8-教育（文学类教师）；S9-教育（其他教师）；T1-卫生（西医临床类）；T2-卫生（中医临床类）；T3-卫生（口腔医学类）；T4-卫生（医学技术类）；T5-卫生（药剂类）；T6-卫生（护理类）；T7-卫生（公共卫生类）；T8-卫生（其他类）；U-现代农业；V-其他。

4.紧缺岗位名称——请按照认定为大连市全职引进城市发展紧缺人才时所属的紧缺岗位填写。

5.紧缺程度——请填写“一星”至“五星”。不要填写“二星级”、“三颗星”、“★★★★”等。

6.学历（学位）——请从“博士”、“硕士”、“本科”或“其他”中选择一项填写，请不要填写“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博士后”、“学士”等；此项为判定申报人获取个人素质得分的依据，填写可获取有效得分的学历或学位一项即可，全日制、非全日制、同等学历、在职学位等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均有效，大学专科以下请填写“其他”。如为外国学历，需提供教育部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作为佐证材料。

7.职称——是指经评定的专业技术职称（资格），或者可以直接依法认定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如讲师、主任医师、正高级工程师、系统分析师、高级系统项目管理师等。

8.职业资格——是指技能类职业资格（等级），如二级电工、钳工高级技师、高级公共营养师等。请不要填写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或执业资格，如教师资格、执业医师、律师、一级建造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电气工程师等，如认为相应资格可反映个人能力，可选择在工作业绩中体现。

9.月平均工资——申请人个人所得税APP中，自全职引进并在用人单位取得首次工资起，连续12个月取得的税前工资薪金类收入总和÷12，去尾法保留到元，以实际发放时间为准，含试用期工资、全年一次性奖金，不含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

10.工作业绩、取得荣誉情况综述——需将科研项目、奖励、论文、专利、任职等情况以及其他工作业绩如取得经济效益、社会影响情况综述。

科研项目、奖励需写明级别、来源、本人排名、数量、经费总和等，无需写具体名称；论文需写明刊物类别（SCI、SSCI注明中科院分区，中文核心期刊采用南大版目录）、影响因子、本人排名、数量等，无需写论文具体名称、所有作者姓名；专利需获得授权，写发明、实用新型专利的数量、本人排名等，无需写具体专利名称。

所有业绩均需有佐证材料，如无佐证材料不能认定。不可出现本人姓名、工作单位，以及可能影响遴选的他人姓名、单位名称，如出现，则此信息所包含的业绩会被直接删除；如认为有必要，可用“本人”、“本单位”、“XX院士”、“兄弟单位”等代替。

全职来连前和来连后的业绩情况请分开填写，各限500字，请综合本人业绩情况整理填写，如超过500字，将只取前500字（含标点符号）。

此材料为评审时交由专家评定工作业绩、获得荣誉分数的第一材料，请谨慎填写。

11.国家级、省部级、市级、单位级的认定——以颁布奖励、表彰或下达科研项目的单位认定，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委员会为国家级；国家科技部下达的科研项目为国家级，中共中央组织部或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原总政治部）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与其他部委的联合表彰、奖励为国家级；其余中央和国家机关组成部门、直属机构，全国性行业协会、社会团体为省部级；省级、市级的认定参照国家级；副省级城市为市级；市级党委、政府所属组成部门比照单位级；在本单位内部获得的奖励、表彰、科研项目等，无论单位为何级别，都认定为单位级。

12.签名——申请人必须为亲笔签名，不可用电子签名、印章等；单位法人可以亲笔签名、印章或签名章。

13. 除签名、盖章及其签署日期外，其他栏目请用计算机填写。不要改变表格现有排版，可以调小字号、在格内加行，也可以另外加页并做好标注。

14.《申报表》请用A4纸双面打印装订，所有项目均需填写，如无请划“—”。如有加页夹在表内。

15.本表中所填内容需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无佐证材料视为无效；原件需经区市县（先导区）人社部门审核并当场退还（通过相关系统、互联网可查验的信息，视同原件），复印件留存报送市人社局。

二、《大连市全职引进城市发展紧缺人才薪酬补贴申报情况一览表》中所列各项应与《申报表》内页填写一致，如填写不一致，以《申报表》为准，但因此影响薪酬补贴遴选的，后果由本人自负。

三、《大连市城市发展紧缺人才薪酬补贴申报材料目录》中行业代码、单位、姓名由申报人填写，其余各项由区市县（先导区）审查、市人社局审核时填写。

四、证明材料要求

1.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需正反面印在同一张A4纸上，护照需复印个人信息页及最后一次入境盖章页。

2.学历学位、职称、职业资格，如用于计算本人素质的得分，只需提供可以获取最高积分的一项材料即可；如反映本人工作业绩、综合能力，需在本人业绩证明材料中体现。

3.工作收入证明，需提供个人所得税APP软件截图，完整显示自全职引进起连续12个月全部工资薪金收入总和。

4.在连缴纳社保的证明，需提供自在连缴纳社保起至今，且至少满12个月。

5.专业技术成果、获奖证书、工作业绩证明等，需与工作业绩综述一一对应。